

政府采购项目

代理招标委托协议

项目名称：“散乱污”经营场所专项整治工作

合同编号：GMTC21050019

2021 年 5 月



甲方：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

乙方：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甲方就“散乱污”经营场所专项整治工作（镇级财政资金，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包组 1：150 万元；包组 2：150 万元；）委托乙方代理招标工作，乙方愿接受甲方委托，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的程序组织招标活动。甲方、乙方（以下简称为双方）都应严格履行招标程序，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尊重国际惯例，确保政府采购招标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是政府采购的主体，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负责监督本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的组织实施。

2、甲方指定一位工作人员作为甲方的项目负责人，代表甲方联系和处理招标采购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项。

3、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招标所需的有关技术规格资料及项目有关的服务、商务等材料和要求，并保证这些材料的准确性。

4、甲方负责确认招标文件。乙方编制的招标文件（采购文件）经甲方审核确认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后，方可对外发售。

5、甲方派出工作人员参与评标工作并对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进行确认，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及乙方出具评标结果确认函。

6、采购合同签订后，甲方负责将有关采购文件及资料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7、甲方应对评标内容保密。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作为获政府批准代理政府采购工作的招标代理机构，在本次招标采购的全过程应接受甲方监督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管理，公正对待各投标方和政府采购参与者。

2、乙方应充分发挥专职招标代理机构的职能，按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的政策法规，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技术指标和技术参数以及相关服务、商务等材料和要求，负责组织实施编制招标文件、印刷、发售、解释招标文件（采购文件）的各项工作。

3、乙方接收和保管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并组织开标活动。

4、乙方负责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乙方在甲方的监督下，特殊项目除外，一般项目



从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标评委。

5、 乙方负责安排评标活动的有关事宜，负责投标文件资格审查、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向甲方提交评标委员会编写的评标报告，由甲方出具评标结果确认函。

6、 乙方根据甲方出具的评标结果确认函，无质疑或投诉的，乙方负责将评标结果通知中标人和未中标人，并将招标结果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7、 乙方负责处理供应商的质疑和协助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供应商的投诉问题。

8、 乙方协助甲方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工作原则和定标程序

(一) 工作原则

双方本着密切协助、精心组织，保证质量、按期完成的原则，开展各项工作。

(二) 定标程序

甲方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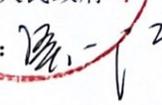
三、 代理费用

(一) 双方协商同意乙方参照原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国发办[2003]857号文收费规定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乙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时按包组向中标人一次性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服务费为固定收费，包组1：19000元；包组2：19000元。

(二) 乙方承担招标所需的全部费用。

本协议书自双方最后一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

甲方：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2021年5月18日

乙方：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项目负责人：陶亮

2021年5月18日